

高雄市稅捐稽徵處稅務專欄

新冠肺炎疫情地方稅租稅減免措施

一、 問：各行各業因疫情影響，可申請的地方稅減免有哪些呢？

答：

(一) 房屋稅

1. 因疫情影響住房率而關閉部分樓層停用的飯店、旅館，可向稅處申請使用情形變更，停用期間的房屋稅率由營業用稅率3%改按非住家非營業用稅率2%課徵，可節省約1/3的房屋稅負擔。
2. 其他餐飲、商圈商店等停、歇業之中小企業，也同樣可向稅處辦理減徵，停歇業後的房屋稅降幅，取決於房屋的使用情形而定，例如變更為自住住家用，房屋稅率可調降為1.2%，也就是減少了6成的房屋稅。

(二) 使用牌照稅

因疫情影響載客率而辦理停駛、繳銷之營業用車輛，稅處運用監理所通報資料，在車輛未使用期間，主動辦理免徵牌照稅。

(三) 地價稅

業者因疫情生意受影響而減少的營業面積，如符合自用住宅用地規定者，地價稅可由一般用地稅率申請改按優惠稅率2‰課稅，地價稅相差至少4倍以上。

(四) 娛樂稅

由稅處按月核定稅額的娛樂業，業者可以申請調降娛樂稅，稅處在派員實勘後，依營業情形核實減徵。

另外民眾因疫情影響無法如期繳納地方稅，不限稅額大小，皆可申請最長延期一年，或是按月繳納分三年繳清。民眾如有需求，

必須在稅單繳納期限前提出申請；如因特殊原因不能在期限前提出申請，最慢在原因消滅後10天內申請才能適用。

二、問：有前述需求該如何申請呢？

答：除臨櫃洽詢外，亦可至稅處官網「防疫期間 護您優先-免跑稅處專區」(<https://reurl.cc/K6ZE1p>)查詢，專區內提供了上百項的線上服務，也針對各項常用服務提供影音教學，歡迎民眾多加利用。